

证券简称：民生银行 A 股代码：600016 优先股简称：民生优 1 优先股代码：360037 编号：2021-062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发行金融债券获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《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》（银许准予决字〔2021〕第 154 号），中国人民银行同意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不超过 800 亿元人民币的金融债券，行政许可有效期至 2023 年 10 月 25 日，本公司在行政许可有效期内可自主选择分期发行时间。

本公司金融债券发行结束后，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。

本公司将在每期金融债券发行完毕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人民银行报告本期债券的发行情况。

《关于发行金融债券获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公告》详见本公司 2021-042 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9 日